股权转让专项审计服务询价文件

由于机构调整及业务需要，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现就**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易行商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专项审计服务**进行采购，欢迎具有相关资格和能力的服务商前来参加。

**一、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经验范围须包含清产核资及审计等内容，注册资金不少于人民币100万元或等值外币(按投标截止日当天中国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换算)，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如营业执照未登记注册资本的，须另外提供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自行公示的出资实缴情况，附相关公示网页复制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依据最高人民法院等九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报价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报价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报价函中承诺报价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3．近年（2017 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无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报价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报价函中承诺报价人在规定期限内无行贿犯罪记录)。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4．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下列四项证明材料中任意一项并加盖公章，1、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事项通知书》；2、《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3、打印报价人电子税务局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网页；4、在报价函中承诺报价人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不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5．报价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清产核资及审计资质，至2019年12月31日连续经营三年以上。（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6．报价人须具备涉及清产核资及审计主管行业颁发的有效执业资质；（须提供相关执照、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7．报价人须具有执业注册会计师10人以上，在本行业内具有良好的信誉和业绩，具备与本项目相适应的执业能力，保证按时按质完成专项审计工作；（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承诺函，原件备查）

8．报价人需在国资委最新公布的中介机构库名单中；

**二、报价人提供材料**

1．报价函

2．资格证明文件

3．报价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资料

4. ★必须提供报价人企业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缴纳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由社保部门出具且需体现最近三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最近三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当月的前三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的时间要求。报价文件中可使用社保证明的复制件但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印章)；

**三、比价方式**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进行评审，参加报价的单位需按要求进行报价。我公司最终将按报价单的总价进行排名比价,取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单位。如出现报价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通过抽签（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排序。

本次询价工作同时有股权转让专项审计及资产评估两个项目，报价人可同时对上述两个项目进行报价。本次评标按资产评估项目、股权转让专项审计项目的顺序进行评审，报价人已在前述项目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继续参与其他项目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四、投递方式**

**相关资料以密封方式于2020年6月5日14:00前以快递方式邮寄至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翔越路综合服务楼园区招标中心。**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贾思勰 联系电话：0571-83837612

监督人： 刘闻捷 联系电话：0571-86662134

**六、服务主要内容**

招标人指买方，中标人指卖方。甲方拟对重组后的（重组情况见附件一）全资子公司易行商务有限公司进行股权转让，需中标人提供基准日专项审计服务，并提供报告。

**七、付款方式**

招标人于中标人提交报告时一次付清。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2020年 5月28日

附件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序号 | 基本情况 | 提交报告期限 |
| 1 | 2019年经审计的资料如下：总营业收入：1.43亿元；利润总额0.51亿元；净利润：0.38亿元。流动资产：0.82亿元；非流动资产：0.03亿元；流动负债：0.37亿元；所有者权益0.48亿元。公司无房产及土地资产。 | 三十天 |
| 2 | 标的公司主要经营商务、政要、公务机、客票销售代理及逾重业务收款。贵宾区域包括1个独立的迎宾楼、4个商务贵宾厅、1个政要贵宾厅和1个国际贵宾厅。截止发文时，易行公司员工166人 |
| 3 | 本次审计基准日前，本公司拟对易行公司进行部分业务重组，其中涉及：1．原由母公司萧山机场经营的两舱（头等舱、公务舱）服务业务，将由易行公司经营。2018及2019年收入分别2066万及2376万，涉及成本约1000万/年（不含租金及专营费）；2．原由易行公司实施的逾重行李费收款业务（仅收款结算），将由母公司萧山机场收回，2018及2019年收入分别645万及1207万； |

附件2：报价文件（格式）

以下内容由报价人填写：

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服务内容** | **报价 (元，不含税)** | **增值税税率** | **报价 (元，含税)** |
| **1** | **股权转让专项审计** |  |  |  |

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次服务有关的（包括交通费、食宿费、税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提交报告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 30 】天内

交货地点：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相关优惠措施：

报价有效期：30天

单位名称（盖章）：

报价人（签名）：

联系方式：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合同主要条款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专项咨询业务合同

甲方（委托单位名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住所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乙方（审计咨询机构名称）：

住所地：

签订地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签订时间：2020年 月 日

兹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关于易行商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专项审计服务，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约定：

一、服务内容：

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易行商务有限公司基准日进行股权转让专项审计，形成书面审计报告，共计陆份。

二、服务期限：

本次专业服务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以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审计报告为服务工作完成。

三、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为乙方提供专业服务范围所涉及的法律性资料、会计资料及与服务目的相关的资料和报告，甲方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配合乙方进行实地调查；

3、为乙方提供工作场地等必要条件；

4、按本合同规定及时并足额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四、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遵守执业标准和道德准则，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2、委派具有相关执业证书的专业人员任项目经理并全程参与本项目，同时进行实地调查，设置高效的项目组，与甲方保持良好的联系沟通机制；

3、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关于甲方的商业秘密保密；

4、指导甲方收集准备资料。

五、服务收费依据及收费金额：

按照浙江省物价局的收费标准，结合本项目的预计工作量，经双方协商确定，乙方本次专项服务的费用总额共计人民币 万元整，上述服务费用已包含本次服务有关的其他费用（包括交通费、食宿费、税费等），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六、服务收费的支付时间、方式：

甲方在乙方提交最终审计报告时一次性付清。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正规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约定的价格进行支付。

若因乙方的原因未能开具发票，导致甲方未能付款，则该等逾期支付违约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约定书的有效期限：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起日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约定事项的变更及违约责任

1、由于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专业服务工作如期完成，甲乙双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经协商变更约定事项。

2、如因甲方原因致使本次服务工作终止，甲方应支付乙方已完成工作量相应的费用。

3、如因乙方原因中途退出本次服务或者泄露信息或者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退还已收取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收费总金额的20%支付甲方该等违约金。

4、本合同项下形成的成果及其著作权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项目的技术成果提供给第三方或者使用或者泄密，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九、约定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约定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约定事项

本约定未作规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话：86662076

开户银行：杭州市工商银行空港城支行

账号：1202050209904601740

邮政编码：311243

签约日期：

乙方（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